

## 第五章 市場轉型的問題：社會失衡的制度解釋

綜合本文前半的論述，檢討了過去有關「改革起源」與「經濟奇蹟」的各種「制度解釋」。不過就如開頭所提及的，此類理論觀點漸與今日學界關注的焦點——特別是有關社會失衡的討論——漸行漸遠，日失其相干與影響。結果則晚近有關社會問題的討論，並沒能因此創發出新的理論觀點，反而轉進理論的「荒蕪期」：失去過去轉型理論的滋潤，也沒能接筭新的理論架構，造成了「理論」與「實踐」間的斷裂，也造成晚近社會分析的理论貧乏<sup>1</sup>。

儘管 90 年代對於中國經濟奇蹟的重要辯論已劃下休止符，「制度同化」與「制度相依」各退一步，看似平和落幕，然兩者的核心問題似乎未見解決，市場轉型理論透過制度轉型階段說，以此排除其排山倒海的批評，另一方面，秉持國家與社會制度的觀點，似乎在中國進一步走向私有化開放後，也漸失其立論基礎，進而尋求理論的修正。90 年代後期中國大步邁向私有產權，迎接市場經濟，象徵了對於舊有制度的捨棄拋卻，可以被視作為市場轉型論悄然重新佔有上風<sup>2</sup>，然千禧年後的中國社會，卻又迫使市場轉型論所預測的結果作一個重新反省。

20 餘年的改革開放，儘管為中國帶來了驚人快速的經濟成長，更加醒目者，為爾後接種而至的社會後果。根據Nee的預測，市場制度的深化與擴張，將壓抑作為既得利益集團的官僚新階級，而有助於弭平社會主義體制下的不平等<sup>3</sup>，換句話說，中國市場經濟的發展，代表傳統制度產生的階級不平等將重新洗牌，根據Nee的三個命題，舊制度下的特權階級，如官僚、幹部將在市場中失去其優勢，

<sup>1</sup> 參考本文註 3 所引之社會問題分析。

<sup>2</sup> 耿曙，「國家解釋的再思考：市場化、全球化、與昆山政企關係」。

<sup>3</sup> 同註 55。

反之新制度(指市場)會重新構建與生產新的市場社會，而舊制度的不平等，將隨著制度的泯滅與汰換留於歷史。是否如此？對此問題學界其實已產出諸多相異觀點，回顧早期有關中國「社會分層」的辯論，許多學者紛紛對於Nee的假定做了諸多批判，或者認為市場轉型的再分配權力並未被市場所取代，反而透過變形保持了原有的優勢<sup>4</sup>，或者認為市場體制本身就與既有階層相嵌合，如此嫁接繼續了既有特權階級的社會經濟地位<sup>5</sup>，而前面所提及的政企合一論，認為地方政府扮演廠商，統合市場經濟，造就中國經濟奇蹟等論據<sup>6</sup>，似乎也直接支持如此看法。然這些觀點僅止於探究中國社會分層秩序的機制，存在著階層汰換還是繼續<sup>7</sup>，其能否解釋何以今日中國產生如此巨大的社會失衡？

如前所述，現今探討社會失衡的著述，多缺乏理論運用與對話的企圖，本研究目的便就在「制度」層面，銜接之前的轉型理論與現今的社會實踐，盼能有助消弭前述的理論貧乏。因此，下文的討論，採用「制度同化」與「制度相依」兩項理論觀點，透過相關論據的引證，探討此類用以解釋大陸「市場轉型」與「經濟成就」的架構，是否能用來幫助理解其轉型產生的「分配失衡」。

## 一、制度同化論：市場內蘊的失衡傾向

作為制度的「市場」，可說是「制度同化」論關切的核心，其是否為今日社

---

<sup>4</sup> Akos Rona-Tas, "The First Shall Be Last? Entrepreneurship and Communist Cadres in the Transition from Socialism,"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100, no.1(July 1994), pp.40-69.

<sup>5</sup> Bian, Yian Jie and John Logan, "Market Transition and Persistence of Power: The Changing Stratification System in Urban China,"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vol.61, no5(October 1996), pp.739-758.

<sup>6</sup> 見第三章第二節分析。

<sup>7</sup> 辯論圍繞的主題在於，當一個社會經濟機制發生轉變，社會分層模式將如何變化？市場轉型內在邏輯認為，市場機制改變了社會的權力結構、資源分配機制與機會結構，從而改變了社會分層，而強調權力繼續的理論觀點，則認為市場機制引入並非取代了原有政治權力的作用，反倒是政治權力適應經濟機制的改變，使其影響仍然被延續下來。從這角度看，兩造觀點依然存在制度同化與制度相依的分歧，然細察，其中並未深入討論有關社會失衡的制度因素，僅關於階級權力延續抑或瓦解的討論。相關討論可見李路路，「制度轉型與分層結構的變遷——階層相對關係模式的雙重再生產」，*中國社會科學*，第6期(2002年)，頁105-118。

會失衡的原因呢？對此學者間似有不同的看法，Nee的市場將會消解/弭平社會主義不平等的觀點，在解釋中國社會斷裂有了闕漏與分歧，秉持市場制度的觀點，許多學者反而認為，市場制度的擴張與主導，必須為社會失衡的難以收拾，負其最主要的責任<sup>8</sup>。既然依循對岸市場轉型的歷程，市場體制無疑是益加擴張，越見茁壯，則前者似乎越發令人質疑。然在如此過程中，「市場」究竟一方面創造出攫取大量經濟利益的社會階級，另一方面又高度剝削、排斥另一些社會份子，導致將市場轉型過程中的中國社會，整個撕裂為兩個「斷裂」呢？

對此的探討，仍需要回頭從「市場」的性質著手。首先，市場內部本身存在「報酬遞增」(increasing returns) 效應，市場機制的內在邏輯強調追求經濟理性，要求競爭與效率並存，這便使得市場本身就具有資源集中以及產生壟斷的傾向，這也就是所謂產生社會不平等的馬太效應<sup>9</sup>。市場本身即為不平等產生的主要根源，其建構了彼此互相分離且封閉的階級結構<sup>10</sup>。當先行致富的社會階層與先行發展的經濟區域，取得集聚與規模的作用，此種機制也必然對落後階層與區域，產生排擠壓抑的作用，逐步造成「市場」拉大社會失衡的效果。如此推斷面對的問題在於，何以失衡不出現於八〇年代，而是在九〇年代愈加顯著？顯然地，這關係到市場的過渡階段。

如吾人所知，中國的市場化改革，為循序漸進式的改革，而非如東歐，蘇聯般的震盪療法，市場的逐步擴張為其特色之一，因此對於「制度同化」觀點而言，市場的進入為逐步滲透與取代既有制度的過程，那麼隨著市場完善，必然是

---

<sup>8</sup> 相關的討論，請參考前引李培林、李強、孫立平編，**中國社會分層**(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其餘相關討論，如王紹光、胡鞍鋼、康曉光，**中國地區差異報告**(台北：致良/中國歐亞學會，1996)、王紹光、胡鞍鋼，**中國：不平衡發展的政治經濟學**(北京：中國計劃，1999)與張敏杰，**中國弱勢群體研究**(長春：長春出版社，2003)，及沈立人，**中國弱勢群體**(北京：民主與建設出版社，2005)。

<sup>9</sup> 此觀點之運用，可參考耿曙，「東西不平等的起源：國家、市場、區域開發」，頁 3-35。

<sup>10</sup> 類似論點，也可見於早期西方社會學著作中，可參考Giddens, Anthony, *The Class Structure of the advanced Societies* (New York: Harper Torchbooks, 1973)。

擴大而非縮減社會分配的傾斜，市場帶來平等僅是改革初期的假象，而非市場化的最終結果<sup>11</sup>。從早期開始談論中國區域差距的文獻中，王紹光與胡鞍鋼便談到所謂的「馬太效益」，而認為「若任其發展，市場力量將擴大而不是縮小地區差距」<sup>12</sup>，不過諷刺的是，王、胡二位之前卻強調「國家」的介入，才是地區失衡的最因素。此點為學者所批評，根據耿曙看法，國家並非扮演主動的角色，而是被動的受到市場的牽引，因此在探討區域失衡問題上，則非從「市場」著手不能合理解釋<sup>13</sup>，而最主要的原因，即源於前面提及自由競爭下的「報酬遞增」機制。換言之，自由競爭會獎勵強者，而且毫無節制的獎勵強者。因此，無論團體或個人，若已在自由競爭之初/之前，便已取得競爭優勢者，則往往總能透過「競爭機制」，進一步擴大其既有優勢，因而可以論斷：隨著「市場」制度取得社會發展的主導地位，舊有制度的作用不復存在時，失衡確為不可避免之現象。

是類觀點的進一步推定，可以將「市場轉型」的歷程，分化為兩個階段，在前一個「市場侵蝕」的階段中，或許可以產生倪志偉所言的均等化趨勢，但在後一個「市場主導」的階段裡，自由競爭成為規則後，無論是基於競爭起點的「政治資本」，或競爭開始後的「社會資本」，市場競爭均將一視同仁的予以獎勵。如此看來，不就與Szelenyi等學者提出的綜合論不謀而合？依其觀點，社會主義轉型存在不同的市場階段，而轉型象徵著舊有的再分配經濟中的地方市場，經歷社會主義混合經濟，最後走向資本主義導向的市場經濟，其中再分配與市場制度，各對社會不平等產生重要的影響，然其寫作時期，認為中國尚未如 1989 年東歐一般，出現與過去截然不同的市場滲透機制<sup>14</sup>，可是不得不接受的是，此觀點不啻可謂間接承認市場轉型論的制度邏輯，根據制度同化的論點，當市場進一步擴張其影響，則舊制度的遺緒將隨著市場力量膨脹而衰弱，代表了市場制度取代舊

---

<sup>11</sup> 同樣觀點可參考前引孫立平 2004 年著作，頁 75-80。

<sup>12</sup> 王紹光、胡鞍鋼，*中國：不平衡發展的政治經濟學*，頁 10。

<sup>13</sup> 同註 90。

<sup>14</sup> Szelenyi, Ivan, and Eric Kostello, "The Market Transition Debate: Toward a Synthesi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101, no.4 (January 1996), pp:1082-96.

有的再分配制度，只要初入市場的成功者(幹部抑或其他階層)，若能夠調適於市場競爭的原則，其「優勢階層」的地位將不易撼動，起碼不會抵觸於市場機制(儘管此點有悖於Nee的觀點)。

市場逐漸取得主導地位的結果，使得階級秩序愈加穩固，定型，此種觀點，可以證諸於中國大陸的轉型經驗。隨著改革開放的進行，中國社會的財富逐漸從國家分配走向市場分配，雖然市場帶來了經濟增長與資源擴散的效果，然而在進入九〇年代時，資源配置的差距就越來越明顯，「市場」作為社會分配的機制，影響了社會結構的形成，最主要的例子如早期的「價格差」以及後期的「開發熱」，最初積累財富的階層，能夠利用手中的資源，透過中國無論資本市場抑或金融市場的開放機制，以倒買倒賣方式牟取暴利，而伴隨土地開發，私營企業的崛起，各地的「開發商」透過地方政府的徵地，以低價取得土地再轉手獲取利潤。上述隨手引用的例子，明顯的顯示，「市場」對於階層「再生產」的作用。換言之，市場的資源分配基本上並無以造成分配均衡，而是收入差距的擴大。真正能夠利用「市場」者，主要集中在握有豐厚資源的優勢階層手中，這種「市場機會」與「市場資源」的循環，使得中國在轉型過程中形成了「兩極社會」<sup>15</sup>。因此在市場的「制度同化」下，「貧者愈貧、富者愈富」，城鄉差距、區域差距以及社會失衡從此僅見擴大，未見縮減。

如此主張者，亦可見諸於近來學者的分析與反省，其傾向將 90 年代初萌的社會轉型，兩極化的形成與定型，歸因於社會群體利益格局分配的不均，<sup>16</sup>市場化過程中，強勢與弱勢兩個群體，先天存在著表達利益與談判能力上的鉅大落差，這直接導致了原有的權利均衡機制受到嚴重的扭曲，市場不僅造成了階層的

---

<sup>15</sup> 可參考孫立平，「90 年代中期中國社會結構演變的新趨勢」，孫立平著，**轉型與斷裂：改革以來中國社會結構的變遷**(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4)，頁 77-136。

<sup>16</sup> 孫立平，**博奕—斷裂社會的利益衝突與和諧**(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5)，頁 49-57。

分化，還產生階層定型以及利益多元化與碎片化<sup>17</sup>，造成強者愈強，而弱者無法翻身的問題。隨著市場化的加深，所孕育出來的利益團體，變成了阻礙社會改革與均衡分配的龐大力量，同樣地，社會失衡也將隨著市場所到之處隨之擴張，如從最早迎接市場的農村地區，轉移至漸進自由化的城市。

「制度同化」觀點在解釋中國社會變遷產生的劇烈分化，說明以市場為主導力量的結構轉型，何以型塑了中國社會的樣貌，此一論點卻仍難脫離關於制度同化抑或相依的核心辯論，社會分層從表面上看似經由市場機制的引入創造了大量擷取好處的優勢階層，相對的產生了許多難以維生的社會底層，然其忽視了此種階層分化，背後的深層因素，真因市場淘汰舊制度而產生？在市場化改革中，舊制度能否重新再生產新階層，換句話說，社會不平等，在結構上很可能延續既有不平等而生，若如此，則毋寧證明了，社會失衡並非經由制度對立而形成，反倒透過原有制度對於市場制度的扭曲改造，破壞了社會平等機制，終而產生今日中國醒目的社會不均。另一方面，制度同化觀點相對忽視了舊有制度的「相對自主」，無論國家，抑或社會本身，皆有自身利益<sup>18</sup>，忽視此種利益對制度安排 (institution arrangement) 的影響，能否明確標誌出社會轉型過程中產出的因與果，當然也是值得省思的。對於前述強調市場觀點的反省與批判，亦即前述諸多學者主張的權力維續論 (persistence of power)，也是下面所論及社會失衡的另一個邏輯——「制度相依」。

## 二、制度相依論：市場與國家、網絡的交織

相對於「制度同化」，當吾人從「制度相依」論點出發，解釋便會大相逕庭。

---

<sup>17</sup> 李強，「當前我國社會分層的新趨勢」，*江蘇社會科學*，第6期(2004年)，頁93-99。

<sup>18</sup> Xueguang Zhou,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and Income Inequality in Urban China: Evidence from Panel Data," p.1141。

如前所述，「制度相依」強調「市場」並非無高至上，反之受到社會中其他制度的約束，因此經濟轉型之發展「路徑」必然與其他社會截然不同。社會不平等的產生，市場確為催化劑，然其真正背後原因，則更需透過其廣泛的制度環境才能理解。批評者認為，依「市場」解釋邏輯，不僅市場概念含糊不清，無法跳脫同義反覆的陷阱<sup>19</sup>，另一方面亦無法說明何以隨著市場化，舊有制度仍然存在且作用，未見消逝。

在市場轉型的過程中，由於政治體制的穩定與延續，與之後的市場制度相互結合、交織纏繞，轉型前的「政治資本」與「社會資本」，也因此均未嚴重貶值，依然在市場體制之下，持續發揮甚至逐漸擴大其角色，結果將如孫立平所言：貧富懸殊的根本原因，在於各種群體或個人「爭取自己利益能力的不同」，而這樣的能力，在中國大陸的社會中，相當程度得仰仗其政治或社會關係，而這一切，大部份早在市場競爭之前，就已經被決定了。

由此理解，儘管市場成為觸發了社會失衡的媒介，然我們則更需要注意，資源的積聚以什麼方向傾斜，而這個方向又是否具有結構性的特徵，或者可以說，市場僅論及了不平等的環境，而真正的制度效應，則來自原有制度機制的影響，如何辨析既有制度產生的問題，又哪些制度能夠轉化市場為己用，以造成今日的社會不均，此即制度相依論者強調的核心。「制度相依」觀點如何用於觀察中國大陸社會失衡問題，在許多文獻也已露端倪。同前面所介紹的「制度相依」觀點，我們可以從兩個方面來理解中國社會失衡問題，一為「國家制度」的干預，另一為「社會制度」的延續。

### (一) 國家制度與社會失衡：官僚、權力與尋租

---

<sup>19</sup> Andrew G. Walder, "Market and Inequality in Transitional Economies: Toward Testable Theories,"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vol.101, no.4 (January 1996), pp. 1060-1073.

如前提及，市場論認為，權力對於階層分化的作用將不斷式微，爾後修正的市場觀點，則以技術專業，作為市場論的補充，其認為只有掌握專業技術的再分配權力者，能繼續停留社會上層，反之則否<sup>20</sup>，如此觀點仍未脫離市場論最主要的經濟—技術理性邏輯，對此，有學者的研究指出，權力並未在市場論中被詳細區辨，而公共權力不僅可能表現為再分配權力，還在改革與市場化過程中衍生為尋租能力<sup>21</sup>。這也象徵了國家制度對於社會結構，仍有強大的干預能力。「國家制度」的干預，強調政治力量對於社會分配的介入，也認為社會轉型，除了注意市場機制，同時也應探究政治轉型<sup>22</sup>。此政治力量為何？何以導致社會發展的失衡？我們可以將焦點放在政治制度的行動者，即政府官員身上。今日中國政治，並未隨著市場的愈加開放而轉變，反之延續過去傳統的裙帶關係，利用政治特權圖利私人者，時有耳聞。最主要的，存在於中國政治制度的問題，龐大官僚與監督不易，以此條件下的市場化，確實存在「裙帶資本主義」(crony capitalism)的問題。相對於其他採取自由主義市場的國家，中國的國家(無論是中央抑或地方)仍對於掌控市場具有影響力，此源於傳統計畫經濟的遺產，不只是對經濟轉型造成影響，也在爾後的社會轉型持續作用。無可否認的，今日的中國國家組織仍然掌握許多資源，以及分配資源的權力，這種制度特徵，往往使得中國國家組織管理者，居於社會結構的上層，並且由於菁英循環，也使得此類結構難以變化；而反推之，既然掌握著資源與權力，相對地使得國家管理者對於脫離政治參與市場意願低，條件與機會相結合，便使得作為官僚身份者流動率更低，<sup>23</sup>換言之，掌握國家組織資源者，通常具有較強的代際繼承，<sup>24</sup>而其中的機制，一般為上述的尋租行為，圖利自己人之過程。

---

<sup>20</sup> 同註 95。

<sup>21</sup> 劉欣，「當前中國社會階層分化的多元動力基礎——一種權力衍生論的解釋」，**中國社會科學**，第 4 期(2005 年)，頁 101-114。

<sup>22</sup> 同註 99。

<sup>23</sup> 參考宋時歌，「市場轉變過程中的菁英再生與循環」，李培林、李強、孫立平編著，**中國社會分層**(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頁 245-263。

<sup>24</sup> 可參考陸學藝編，**當代中國社會流動**(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4)，第四章。



從行動者拉至制度層面，於政治制度言，官僚徵補過程，通常由上級決定，因此難以實現階層替換的功能，故而在政治制度面，就已鞏固菁英利益，再者，進一步延伸到政府與企業之間的關係，今日地方，雖已漸漸褪去「企業」之角色，但卻仍行「股東」之實，企業仍必須「打好關係」，因此尋租貪污行為絡繹不絕，在缺乏菁英替換機制的政治制度下，確實只能鞏固社會階層上層(如私營企業主，官員)之間的「再生產」，擴大社會分配不均，而無以平衡社會發展的失調。進一步延伸此一邏輯，原先的政治精英，將可以憑藉其「政治資本」，攫取一切有利機會，發展出「政治資本」、「社會資本」、「經濟資本」，甚至「文化資本」(孫立平稱之為「總體資本」)，壟斷一切可能性，從此成為社會的「總體精英」<sup>25</sup>。

上述的結論從實際狀況反駁了市場產生不均之制度同化觀點，爾後海峽兩岸學者的相關經驗研究，也證成如此論據，例如中國學者宋時歌提出的權力延遲理論，其論點認為，既有的權力延續論，或者說將中國界定為「轉型」階段並不恰當，而Rona-tas所區分的轉型與侵蝕兩個社會主義國家轉型的類型，其實皆存於中國，之所以於改革初期未發生權力轉換，反卻至今見於社會不均機制，則因改革之始，舊有再分配體制中的巨大既得利益，延遲了國家體制中的官僚幹部的權力轉換，形成制度上的真空，讓社會流動成為可能，而這短暫的「延遲」一旦過去，則精英再生將成為主流，換言之，中國的市場改革沒有減少過去再分配體制造成的不平等，反而通過一個轉換機制，讓原本在社會主義舊體制內部受到意識形態約束，有限的不平等，轉換成為市場條件下，不受約束限制的絕對不均<sup>26</sup>。

另一位中國學者劉欣近來的研究，也直指同樣的方向，其認為，尋租這個概

---

<sup>25</sup> 孫立平，「總體性資本與轉型精英形成」，孫立平著，**轉型與斷裂：改革以來中國社會結構的變遷**(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4)，頁 284-296。

<sup>26</sup> 宋時歌，「權力轉換的延遲效應—對社會主義國家向市場轉變過程中的精英再生與循環的一種解釋」，**社會學研究**，第 3 期(1998 年)，頁 24-34。

念，在關於市場分層的辯論中被相對忽略。而國家權力不僅能夠表現為再分配制度，也同樣能夠衍生為尋租能力，這兩種權力表現形式作為影響社會不平等機制仍有不同。其在市場與權力兩者間，建立了一個有趣的新命題—權力衍生論，依其所論，市場化過程中，公共權力一部分，衍生為權力精英謀取私立的尋租能力，進而形成中國社會不均的重要機制之一，也為再分配權力轉換為市場能力提供了重要的渠道<sup>27</sup>。

上述研究提供了「制度相依」論的經驗基礎，也進一步發展舊有辯論中的權力維續命題，然其發現，皆僅只於樣本、個體推論總體的觀察，其代表性不免令人質疑<sup>28</sup>，基此，有些比較觀察，則能更進一步補充發展前述命題。陳志柔以上海與武漢作為市場程度相異的兩個類型，藉以比較市場與舊有單位制延續的政治資本如何解釋兩地的社會分配，其發現，儘管市場能夠作為解釋收入分配差異，然更進一步觀察，既有的市場過度論命題卻無法解釋住房資源分配的機制，其資料指出，隨著市場化程度的深化，權力反而在獲取有價資源上取得優勢<sup>29</sup>。而在李路路對於北京、無錫以及珠海三個城市的比較研究中也可以看得出來，儘管珠海作為一個新興的，市場化程度高，再分配權力相對弱化的都市，其權力階層的代際繼承也呈現著與北京、無錫兩地相同的模式，權力優勢階層的繼承與封閉性仍屬顯著<sup>30</sup>。這與社會轉型主導者有諸多關聯，中國的轉型過程來自「自上而下」(姑且不論是否如此)的國家主導，而此發展模式，決定了階層相對關係的再生產特徵，其中難免可見既有傳統與國家、社會制度的路徑相依，換言之，市場自始並未如西方般純粹，反倒是受到其他制度制肘而成形發展。另一個例子，可見諸

---

<sup>27</sup> 同註 102。

<sup>28</sup> 宋以 1996 年全國性調查資料，劉以 2003 年武漢調查為樣本來源，前者不免令人有能否觀察制度遺緒之嫌，後者則市場代表性則令人質疑。

<sup>29</sup> 陳志柔，「市場過渡或權力轉換？：中國大陸城市居民的財富分配與地區差異」，劉兆佳，尹寶珊等編，**市場、階級與政治：變遷中的華人社會**(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2001)頁 115-142。

<sup>30</sup> 李路路，「制度轉型與分層結構的變遷—階層相對關係模式的雙重再生產」，**中國社會科學**，第 6 期(2002 年)，頁 105-118。

近來中國大陸的社會組織發展，其中不乏可見官僚處處介入干預的影子，此類經社組織並未如市場所預期方向，帶來多元利益格局的社會分化，反而透過國家「分類控制」，反映出「官僚競爭」的一面，這些因市場而萌芽發展的社會組織，卻也是官僚擷取市場轉型利益的主要管道，而掌控這些渠道的國家制度管理者，變成市場轉型過程中最大的獲益者<sup>31</sup>。

## (二) 社會制度與社會失衡：關係網絡與資源流動

相對於學界強調國家權力並未削弱，反倒透過市場轉換再起的諸多研究與對制度同化論的辯駁，強調社會制度的遺緒與影響的文獻則可謂初於起步階段，或也可謂非正式制度的缺席<sup>32</sup>，儘管許多學者皆以留心於此<sup>33</sup>，然有系統的將社會制度用於中國社會失衡的觀察與解釋並不多見，因此本節除做一個概略介紹，擬透過西方有關社會網絡觀點，用以探討可能的解釋途徑與理論方向。

毋庸置疑，相對於強調「國家」與「權力」，「社會制度」則強調中國傳統制度之影響，其焦點著重中國文化既存的，與西方相異之「社會網絡」。傳統中國文化的「關係」，極為學者所重視，「關係」對於市場發展的影響，前面文獻多已介紹，然更值得注意者，則為此種關係的變遷與轉化，直觀來看，隨著市場改革，今日的關係似乎逐漸從傳統以親屬、氏族為主角西方的、理性的關係制度所轉化<sup>34</sup>，然同樣地，也轉向以階級為主的社會網絡建構。最主要的原因，為空間流動的自由度擴大。傳統的中國社會關係，界線清楚且十分穩定，主要是以親屬為主

---

<sup>31</sup> 對此探討，可見王信賢的新著，**爭辯中的中國社會組織研究：「國家—社會關係的視角」**（台北：韋伯文化，2006）。

<sup>32</sup> 秦琴，「精英轉換：理論的爭辯及其凸顯出的問題」，**武漢理工大學學報**，第 18 卷第 1 期（2005 年 2 月），頁 95-99。

<sup>33</sup> 同註 87。

<sup>34</sup> Douglas Guthrie, "The Declining Significance of Guanxi in China's Economic Transition," pp. 31-62.

體的關係，慢慢的擴散出去之「差序格局」<sup>35</sup>。而 49 年進入社會主義建制，並未打破此格局，而是在制度的設立上，強化了傳統社會結構<sup>36</sup>，兩者一致的特性在於穩定的結構與停滯的流動。

改革開放之後，穩定的傳統社會制度漸漸地隨著市場而崩潰，不過，流動變的日益頻繁，並沒有造成「平等」，而是加劇階層分化，一個強化的力量來自於社會制度網絡的變遷。中國的改革開放打破了過去齊頭式的平等，而走向類市場的利益分配，因而社會階層隨之形成，農村勞動力也漸朝城市移動，在市場進一步擴張其影響力時，進入市場的「優勢者」，與落後於市場的「失敗者」距離則益加明顯。「社會制度」觀點，即強調當兩個階層逐步形成時，由於彼此間社會網絡的封閉，將使得社會階層秩序會越來越固定與強化，兩者的流動必將逐漸停滯。換言之，擁有資源的階層，其資源必然僅於其階層網絡中交換，而不會分流於各階層，因此社會階層在社會網絡的影響下，「同質性」必然益加顯著<sup>37</sup>。

另一方面，儘管階層秩序在改變，關係的本質似乎未見撼動，儘管朝向市場邁進，傳統的網絡結構被破壞、重構，中國仍屬「強關係」(strong ties)社會，關係存在各個市場交易環境中，例如求職的勞動力市場，邊燕杰的研究便指出，儘管勞動市場隨著中國市場化進程越來越完善，但依然在市場與權力兩個機制中存在體制洞(institution holes)，這導致在尋求工作上，個人關係(personal network)依然扮演重要的角色，而強關係則更能連結勞動力市場的供需兩端<sup>38</sup>。

此外，有論者認為，市場網絡仍未脫離傳統舊有的中國強調親緣、地緣的特

<sup>35</sup> 費孝通，**鄉土中國 生育制度**(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8)。

<sup>36</sup> 持此觀點者，可參考張樂天，**告別理想：人民公社制度研究**(上海：東方，1998)，頁 1-18。

<sup>37</sup> 類似經驗分析，可參考張文宏，李沛良、阮丹青，「城市居民社會網絡的階級構成」，**社會學研究**，第六期(2004 年)，頁 1-10。

<sup>38</sup> Bian, Yanjie, "Bringing Strong Tie Back In: Indirect Ties, Network Bridges, and Job Searches in China,"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vol.62, no.3 (June 1997), pp.366-385.；邊燕杰、張文宏，「經濟體制、社會網絡與職業流動」，**中國社會科學**，第 2 期(2001 年)，頁 77-89。

徵，以農村市場轉型最重要的行動者—農民工來看，儘管脫離了傳統的農村那種穩定、少變的社會結構，在進入以經濟理性為機制的市場時，其信息來源、求職方式，進城後的行爲與交往模式，皆與過去一樣依賴傳統的社會關係網絡<sup>39</sup>。不但象徵了中國傳統強調初級關係的社會過程，仍然影響今日的社會結構，也表明了市場化進程中，傳統的關係不但沒有被市場所取代，反倒可以兩者共存，互為影響。

社會制度提供另一個面向的思考，則中國的社會不均，是否僅能區隔出權力與市場兩個主要機制，上述幾項經驗研究表明了傳統的社會網絡結構，仍能作為今日影響今日社會結構的基礎，甚者透過社會網絡的觀察，我們可以判斷市場抑或權力，在中國市場化過程中，資源流動的可能及其方向。換言之，改革開放至今，有否成功創造一個階層流動的社會？還是相對的形成了封閉的階級秩序？社會制度的分析給予我們一個新的視角。然吾人仍需思考，社會制度能否獨立於市場與權力以外的制度作用，其有否產生並型塑一個與西方不同，中國特有的市場社會與關係結構？再者，以社會制度解釋中國的社會失衡與不均，是描述了社會結構的變化，還是解釋其變遷，是否深層因素另有其他？權力與關係何者先行，何者補充？今日學界諸多研究通常對這些問題未有明確區辨<sup>40</sup>，我們常見所謂社會資本與政治資本相嵌合的經驗證據<sup>41</sup>，卻未論及何者解釋何者的問題，儘管兩者制度可能互為影響，彼此相依，若要證成社會關係的重要作用，避免解釋上的誤差卻屬必要，而如何在研究方法與命題上作一個有效的設計，需要更多的經驗研究來證明。

---

<sup>39</sup> 李培林，「流動民工的社會網絡和社會地位」，**社會學研究**，第4期(1996年)，頁42-51；曹子瑋，「職業獲得與關係結構—關於農民工社會網的幾個問題」，柯蘭君，李漢林主編，**都市裡的村莊—中國大城市的流動人口問題**，(北京：中國編譯出版社，2001)

<sup>40</sup> 儘管我們可以稱關係加權力等於政治社會資本，如林南的社會資源研究(2005)，然仍無法解決兩者能否獨立的問題。因為通常此類假設了社會資本不均，影響其社會地位，然社會資本往往便指稱社會結構位置，而其究竟「反映」失衡還是「解釋」失衡，就需要更明確的定義。

<sup>41</sup> 例如周玉，**幹部：職業地位獲得的社會資本分析**(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5)。